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编号：PC-0113-26J5-FG0203

一、询比条件

受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采购方式为伊春森工小兴安岭北坡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施工-A4 标段项目采购砂石料，本次采购的砂石料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支付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询比范围

1、项目概况：

伊春森工小兴安岭北坡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施工-A4 标段项目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境内，是小兴安岭北坡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4 个施工标段的其中第 4 个标段（A4 标段），施工范围覆盖伊春市 10 个林业局（包括五营林业局、上甘岭林业局、汤旺河林业局、乌马河林业局、新青林业局、友好林业局、红星林业局、翠峦林业局、美溪林业局和乌伊岭林业局），主要施工内容为新建防火应急道路 661.47 公里，改造防火应急道路 75.54 公里，及相应管涵工程、标志标牌安装和红松种植等工作。道路等级为四级林区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5km/h，路基宽度 4.5m，路面宽度 3.0m。

2、询比范围：伊春森工小兴安岭北坡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施工-A4 标段项目波纹钢管供应及相关服务。

3、采购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吨）	备注
1	中粗砂	细度模数 2.3-3.0	12900	
2	砂砾	粒径≤37.5mm	102000	
3	片石	200-300mm	36000	

4、交货时间：从 2026 年 10 月份开始，具体结算量以实际到货数量为准。

5、交货地点：伊春森工小兴安岭北坡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施工-A4标段项目施工现场。

6、质量要求：

(1) 中粗砂需满足《建设用砂》GB/T 14684-2022 规范中最低要求，中粗砂需洁净天然中粗河砂，或符合要求的机制砂。质地坚硬，颗粒洁净，级配良好，细度模数为 2.3-3.0，含泥量不大于 3%，且不得含有黏土团粒。

(2) 砂砾应满足《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JTG/T 3610-2019 的规范要求，含泥量不大于 5%，最大粒径不大于 37.5mm。

(3) 片石应满足《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3650-2020 的规范要求，片石厚度 200-300mm，表面平整、石质均匀、不易风化、无裂缝。

7、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甲方以银行转账或一年期以内（含一年）的商业汇票、应收账款电子凭证、信用证、反向保理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银行承兑贴息费用由采购方承担。交易模式先货后款。以甲方现场检验合格的数量为结算数量，每月 26 日为结算日期。其数量经甲乙双方核实无误签字后且提供国家规定__%税率的正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交甲方财务挂账。工程款全部结算完成的情况下，甲方于当月 30 日前向乙方支付到货并经甲乙双方及监理验收合格总额的 97%，3%作为质量保证金。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6 个月，自甲乙双方及监理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满 30 日内质保金由甲方扣除因材除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费用后一次性无息返还。

8、其他

本次采购数量仅供参考，若因投资计划、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时间发生变化时，供应商应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索赔的依据。

9、响应担保：响应保证金/保函形式

(1) 金额：人民币 500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

(2) 采用响应保证金形式的，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后，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将为供应商随机分配一个银行账户，供应商通过对公账户向该银行账户缴纳保证金。保证金必须在采购截止时间前缴纳完成，逾期缴纳或未缴纳至指定银行账户的，采购人不予受理。保证金退还时，直接退还至供应商的打款账户。

(3)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响应截止前送达黑龙江省伊春市乌翠区乌马河镇和园宾馆中国电建。（联系人：宋雅伟，联系电话：16634254238）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销报价文件；

②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其代理的生产厂商必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并取得生产厂商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授权代理书。

3、供应商供货业绩：供应商自 2023 年至今的砂石料类供货合同不少于 2 个，且签订合同金额均在人民币 50 万元及以上（提供清晰完整的供货合同扫描件及对应发票扫描件）。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自 2023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信用中国信用报告截图（<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

5、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与；即使法定代表人不同，母、子公司也不可同时参与；生产厂家及其授权的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与。

四、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6:00 至 2026 年 10 月 25 日 16: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响应段，自行下载询比响应文件。线下不予受理。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询比响应文件。

4.2 本次询比响应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询比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询比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询比响应，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询比响应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下载询比采购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次询比采购项目进行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4.3 询比采购文件不收取工本费。

4.4 未按照本询比采购公告 4.1、4.2、4.3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询比响应将被否决。

五、询比响应文件的递交

1、询比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询比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电子询比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询比响应，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询比响应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询比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24 小时完成）。

2、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供应商将及时通过“电建交易系统”通知所有已购买询比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六、评审办法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当各供应商的增值税率不相同，采用经评审后的不含税价作为评审价进行评审）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询比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审价格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询比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询比”的，按照评审价格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询比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格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询比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五道 2 号

联 系 人：宋雅伟

电 话：16634254238

采购机构：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集采办公室

地 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五道 2 号

邮 编：300392

联 系 人：邱志鹏

电 话：022-58569346

电子邮箱：ssjsbwzb@163.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22-58569346

电子邮箱：ssjssbwzb@163.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电话：022-58569109

